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628)

公告

建議更換審計師

本公告乃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4)條作出。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自 2013 年起已連續 8 年擔任本公司審計師。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有金融企業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財金[2020]6 號）的規定，金融企業連續聘用同一會計師事務所年限不得超過 8 年。因此，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 2020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審計師。

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建議，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擬聘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本公司 2021 年度中國審計師以及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報送 20-F 表格的審計師，並聘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 2021 年度香港審計師，任期至 2021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確認，概無任何有關其退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關注。董事會亦確認，本公司與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未決事宜，且並不知悉任何有關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關注。

董事會謹對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過往年度向本公司提供之專業服務表示衷心謝意。

對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聘任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

審計師的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知，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邢家維
公司秘書

香港，2021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王濱、蘇恒軒、利明光
非執行董事： 袁長清、王軍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祖同、白杰克、湯欣、梁愛詩